

甬台温高速公路增设平阳北互通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标段全过程跟踪审计招标公告

公告编号：PYJS210608110

甬台温高速公路增设平阳北互通工程（项目名称）经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文同意建设，并已列为浙江省重点建设项目。项目建设规模在主线甬台温高速公路K1784+441~K1785+482（运营桩号）段增设A+型双喇叭互通，改造高速公路长度约1.04公里，匝道长度约3.24公里。同步建设互通连接线4.662公里，起点与在建力富公路平交，在K1+328与现状104国道平交，在K2+155~K3+590设置互通上跨甬台温高速，在K3+884下穿温福铁路桥，终点与在建104国道西过境工程平交。全线设置互通主线及匝道桥梁1876米/12座，涵洞32米/4道，互通交叉1处，收费站1处，管理用房1处；连接线桥梁821米/3座，涵洞388米/11道，互通交叉1处，主要平面交叉3处。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计划于2023年建成。项目业主为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平阳县人民政府财政，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或财政资金占比）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全过程跟踪审计进行公开招标。

一、本次招标内容

1.1 招标标段及招标范围：（1）建设前期工程跟踪审计及财务跟踪审计；（2）建设期工程跟踪审计及财务跟踪审计；（3）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或审价）；（4）协助和指导业主编制财务决算报告；（5）竣工财务决算审计；（6）配合协助项目业主做好竣工决算审批工作；上述内容均不包含涉铁部分。1.2 服务周期及质量：自项目审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的竣工决算审计均完成出具完整的审计报告，并通过批复止。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工程估算（或概算）造价概算建安费55522.7921万元，采用投标资格后审方式招标。

二、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一）投标人：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 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所有成员不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联合体成员具有财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否则各方投标均无效。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投标（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 3、2016年1月1日（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从事过单个总投资额5亿元（含）以上的一级及以上新建或改建公路工程跟踪审计业绩。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 1、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证书或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 2、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三）其他

- 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定标前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对拟中标单位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 2、投标文件中拟派从业人员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省发改委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 3、投标人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省发改委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 4、项目工作组人员：项目工作组（除项目负责人外不少于5人），至少配备注册会计师2名（其中1名为项目财务审计主审人员）、注册造价工程师1名。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及网上信息录入时间：

- 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29日14时00分，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 2、网上项目信息登录时间：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29日14时00分。

- 3、登录方式：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自行登录。（<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项目信息登录，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6月29日14时0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二层代理窗口）。

-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鳌江镇

地 址：杭州市古墩路701号紫金广场A座12楼

邮政编码：325401

邮政编码：310030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人：陈华，章柯

电话：0577-58110969

电话：0571-85156237